

证券代码：872913

证券简称：阳淳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阳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莘砖公路 3825 号 27 幢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3 月 25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杨跃平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杨跃平、杨红、邵殿伟、姚献琴、曾紫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跃平、杨红、邵殿伟、姚献琴、曾紫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跃平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杨跃平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跃平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红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杨红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红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邵殿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邵殿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邵殿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姚献琴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姚献琴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姚献琴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曾紫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曾紫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原董事在任期届满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仍需履行董事职责。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曾紫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合适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间接融资规划，公司预计 2020 年通过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包含售后回租及直租等）、保理等间接融资方式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不超过 6,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跃平先生及其配偶杨红女士为公司上述间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股东杨跃平、杨红无偿给予公司 2000 万元的无息借款额度，公司股东姚献琴及其直系亲属陈献存、陈沐豪无偿给予公司 1000 万元的无息借款额度。公司股东会根据公司实际运营需要提供资金支持。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跃平、杨红、姚献琴进行表决权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有关本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阳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阳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